

#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南华瑞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侧袋机制指引（试行）》（以下简称“《侧袋机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等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南华瑞元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进行修订。现将相关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 一、主要修订内容

本次修订内容主要集中在前言、释义、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的投资、基金资产估值、基金费用与税收、基金的收益与分配、基金的信息披露等部分，并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中新增加了“侧袋机制”的章节，明确约定了侧袋机制的实施条件、实施程序、运作安排及启动侧袋机制的风险等相关内容。

## 二、重要提示

1、上述调整属于因相应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动而进行的修改，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

2、本次修订后的法律文件将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anhuafunds.com](http://www.nanhuafund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也可以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10-5599）了解相关信息。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5日